

民法典合同编买卖合同条款 中外货物买卖合同CFR条款(汇总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民法典合同编买卖合同条款篇一

合同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卖方： 中国 _____ 公司

地址： _____

电报挂号： _____

电传： _____

买方： _____ 国 _____ 公司

地址： _____

电报挂号： _____

电传： _____

双方同意按下列条款由卖方出售，买方购进下列货物：

1.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2. 数量

3. 单价

4. 总值

卖方有权在____%以内多装或少装

8. 保险：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9. 付款条件：

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中国的中国银行见单即付。该信用证必须在___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____天在中国到期。

10. 单据：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或集装箱运输的已装船提单）、发票、品质证明、数量/重量鉴定书；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11. 装运条件cif/c&f

1. 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允许转船、允许集装箱运输。

2. 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名、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12. 品质与数量、质量的异议与索赔：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13. 人力不可抗拒：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故，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以电报通知买方。如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或有关机构出具的发生事故证明文件。

14. 仲裁：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本合同正本共2份，采用中、英（略）文书就，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签字后正式生效，双方各执1份为凭。

民法典合同编买卖合同条款篇二

依据我国《合同法》及业务实践，下列内容在一份二手房销售合同中是必不可少的：

一、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住所这里主要是搞清当事人的具体情况、地址、联系办法等，以免出现欺诈情况；双方应向对方做详细清楚的介绍或调查；应写明是否共有财产。

二、标的

同时还要写明房屋产权归属（要与第一条衔接）；原售房单位是否允许转卖；是否存在房屋抵押或其他权利瑕疵；是否有私搭乱建部分；房屋的物业管理费用及其他交费状况；房屋相关文书资料的移交过程。

三、价款

及付款时间约定。一般新建的商品房及预售的商品房都是按

所买卖房屋的建筑面积来计算房屋的价格，即约定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的售价为多少元，然后用单价乘以建筑面积来计算房屋所需支付的价款。旧房的买卖有时就直接约定每套房屋或每幢房屋所需支付的价款。在合同中一般要列一个付款时间进度表，买方按该进度表将每期所需支付的价款交付卖方。

四、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这里主要写明交房时间；条件；办理相关手续的过程；配合与协调问题；双方应如何寻求中介公司、律师、评估机构等服务；各种税费、其他费用如何分摊；遇有价格上涨、下跌时如何处理。

五、违约责任

这里主要说明哪些系违约情形；如何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定金、赔偿金的计算与给付；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免责；担保的形式；对违约金或定金的选择适用问题。

六、解决争议的方式

这里主要约定解决争议是采用仲裁方式还是诉讼方式

七、合同生效条款

双方在此约定合同生效时间；生效或失效条件；当事人不能为自己的利益不正当地阻挠条件成就或不成就；生效或失效期限；致使合同无效的情形；几种无效的免责条款；当事人要求变更或撤消合同的条件；合同无效或被撤消后，财产如何进行返还。

八、合同中止、终止或解除条款

按照《合同法》第六十八条、第九十一条、第九十四条之规

定，合同当事人可以中止、终止或解除房屋买卖合同。有必要在此明确约定合同中中止、终止或解除的条件；上述情形中应履行的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解除权的行使期限；补救措施；合同中止、终止或解除后，财产如何进行返还。

九、合同的变更与转让

在此约定合同的变更与转让的条件或不能进行变更、转让的禁止条款。

十、附件

在此说明本合同有哪些附件；附件的效力等。

心网友

民法典合同编买卖合同条款篇三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为卖方
和_____为买方。双方同意买卖_____，其条款如下：

7. 付款条件：签订合同后买方于7个银行日内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经确认的、不可撤销的、可分割、可转让的、不得分批装运的、无追索权的信用证。

8. 装船：从卖方收到买方信用证日期算起，45天内予以装船。若发生买方所订船舶未按时到达装货，按本合同规定，卖方有权向买方索赔损毁/耽搁费，按总金额_____%计算为限。因此，买方需向卖方提供银行保证。

9. 保证金：卖方收到买方信用证的14个银行日内，向买方寄出_____%的保证金或银行保函。若卖方不执行合同其保证金买方予以没收。

10. 应附的单据：卖方向买方提供

- (1) 全套清洁提货单；
- (2) 一式四份经签字的商业发票；
- (3) 原产地证明书；
- (4) 装箱单；
- (5) 为出口_____所需的其他主要单据。

11. 装船通知：卖方在规定的装货时间，至少14天前用电报方式将装船条件告知买方。买方或其代理人将装货船估计到达装货港的时间告知卖方。

12. 其他条款：质量、数量和重量的检验可于装货港一次进行。若要求提供所需的其他证件，其办理手续费、领事签证费应由买方负担。

13. 装船时间：当日13：00或次日8：00装船。

14. 装货效率：每一个晴天工作日，除星期日，节假日外，每舱口进货为__

民法典合同编买卖合同条款篇四

本合同由买方和卖方商订。在合同项下，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买卖下述商品：

第一条：品名、规格、数量及单价

第二条：合同总值

第三条：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第四条：装运港

第五条：目的港

第六条：装运期

分运：

转运：

第七条：包装

所供货物必须由卖方妥善包装，适合远洋及长途内陆运输，防潮，防湿，防震，防锈，耐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不致由上述原因受损，使之完好安全到达安装或建筑工地。任何由于包装不妥善所致之任何损失均由卖方负担。

第八条：唛头

第九条：保险

在cif条款下：

由卖方出资按110%发票金额投保。

在cfr条款下：装运后由买方投保。

第十条：付款条件

(1) 买方在装运期前30天，通过中国银行开立由买方支付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其金额为合同总值 %，计该信用证在中国银行 行收到下列单证并核对无误后承付（在分运情况下，则按分运比例承付）

a.全套可议付已装船清洁海运提单，外加两份副本，注

明“运费已付”、空白抬头、空白背书、已通知到货口岸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

b.商业发票一式五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和唛头。

c.装箱单一式四份，注明每包货物数量，毛重和净重。

d.由制造厂家出具并由卖立签字的品质证明书一式三份。

e.已交付全套技术文件的确认书一式两份。

f.装运后即刻发给买方的已装运通知电报/电传附本一份。

g.在cif条款下：

全套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的保险单。

(2) 卖方在装运后10天内，须航空邮寄三套上述文件（除除外），一份寄给买方，两份寄目的港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

(3) 中国银行在收到合同 中规定的，由双方签署的验收证明后，在 天内，承付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 金额为 。

(4) 规定买方在付款时有权将应由卖方支付的延期货物罚款扣除。

(5) 所有发生在中国境内的银行费用应由买方承担，所有发生在中国境外的银行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第十一条：装运条件

(1) 卖方必须在装运前四十天向买方通知预订的船名及其运输路线，供买方确认。

(2) 卖方必须在装运前二十天通知买方预计发货时间，合同号，发票金额，发运件数及每件的重量和尺码。

(3) 卖方必须在装船完毕后四十八小时内，以电报/电传方式向买方通知货物名称、数量、毛重，发票金额，船名和启运日期。

(4) 如果任一单件货物的重量达到或超过20吨，长12米，宽2.7米，高3米，卖方须在装船前50天向买方提供5份详细包装图纸，注明详细的尺码和重量，以便买方安排内陆运输。

(5) 在cfr条款下：

如果由于卖方未及时按11条第(3)款执行，以致买方未将货物及时保险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6) 在目的港卸货和内陆运输的一切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十二条：技术文件

(1) 下述全套英文技术文件一份必须随每批货物一同包装发运：

a.基础设计图。

b.接线说明书，电路图，气/液压连接图。

c.易磨损件的制造图纸和说明书。

d.零配件目录。

e.安装、操作和维修说明书。

(2) 此外，在签订合同60天内，卖方必须向买方或最终用户

挂号航空邮寄本条款（1）中规定的技术文件。

否则，买方有权拒开信用证或拒付货款。

第十三条：保质条款

卖方必须保证所供货物系用上等材料和一流工艺制造，崭新，未曾使用，并在各方与合同规定的质量、卖方。

卖方(签章)：_____ 买方(签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民法典合同编买卖合同条款篇五

地 址：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 址：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买方和卖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上，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全面履行：

第一条 品名、规格、数量及单价

第二条 合同总值

第三条 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第四条 装运港

第五条 目的港

第六条 装运期

分运：

转运：

第七条 包装

所供货物必须由卖方妥善包装，适合远洋及长途陆路运输，防潮、防湿、防震、防锈、耐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不致由上述原因受损，使之完好安全到达安装或建筑工地。任何由于包装不善所致任何损失均由卖方负担。

第八条 唛头

卖方必须用不褪色油漆于每一包装箱上印刷包装编号、尺码、毛重、净重、提吊位置、“此端向上”、“小心轻放”、“保持干燥”等字样及下列唛头：

第九条 保险

在cif条款下：

由卖方出资按11%发票金额投保。

在cfr条款下：装运后由买方投保。

第十条 付款条件

1. 买方在装运期前3天，通过 银行开立由买方支付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消信用证，其金额为合同总值的____%，计 . 该信用证在 银行收到下列单证并核对无误后承付(在分运情况下，则按分运比例承付)。

a.全套可议付已装船清洁海运提单，外加两份副本，注明“运费已付”、空白抬头、空白背书、已通知到货口岸 运输公司。

b.商业发票一式五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和唛头。

c.装箱单一式四份，注明每包装货物数量、毛重和净重。

d.由制造厂家出具并由卖方签字的品质证明书一式三份。

e.已交付全套技术文件的确认书一式两份。

f.装运后即刻发给已装运通知电报/电传附本一份。

g.在cif条款下

1. 全套按发票金额11%投保 的保险费。

2. 卖方在装运后1天内，须航空邮寄三套上述文件(买方除外)一份寄给买方，两份寄目的港_____运输公司。

3. 银行在收到合同中规定的、由双方签署的验收证明后，在____天内，承付合同金额的百分之_____，金额为 。

4. 按本合同第15条和18条，规定买方在付款时有权将应由卖方支付的延期货物罚款扣除。

5. 所有发生在国境内的银行费用应由____方承担。所有发生在国境外的银行费用应由____方承担。

第十一条 装运条件

1. 卖方必须在装运前4天向通知预订的船只及其运输路线，供确认。

2. 卖方必须在装运前2天通知预计发货时间、合同号、发票金额、发运件数及每件的重量和尺码。
3. 卖方必须在装船完毕后48小时内，以电报/电传方式向通知货物名称、数量、毛重、发票金额、船名和启运日期。
4. 如果任一单件货物的重量达到或超过 吨，长 米，宽 米，卖方须在装船期前5天向提供5份详细包装图纸，注明详细的尺码和重量，以便安排内陆运输。
5. 在cfr条款下：如果由于卖方未及时按11条第(3)款执行，以致未能将货物及时保险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第十二条 技术文件

1. 下述全套英文本技术文件一份必须随每批货物一同包装发运：

- a. 基础设计图。
- b. 接线说明书、电路图、气/液压连图。
- c. 易磨损件的制造图纸和说明书。
- d. 零配件目录。
- e. 安装、操作和维修说明书。

2. 此外，在签订合同6天内，卖方必须向或最终用户挂号航空邮寄本条第1项中规定的技术文件，否则，有权拒开信用证或付货款。

第十三条 保质条款

卖方必须保证所供货物系用上等材料和一流工艺制造、崭新、未曾使用，并在各方面与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在货物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维修情况下，卖方必须对合同货物的正常使用给予____天的保证期，此保证期从货物到达起开始计算。

第十四条 检验

1. 卖方/制造厂商必须在交货前全面、准确地检验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签发质量证明书，证明所交货物与合同中有关条款规定相符，但此证明书不作为货物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的最后依据，卖方或制造厂商应将记载检验细节和结果的书面报告附在质量说明书内。

2. 在货物抵达目的地港之后，买方须申请____ 国商品检验局(以下称商检局)就货物质量、规格和数量进行初步检验，并签发检验证明书。如果发现到货的质量、规格和数量与合同不符，除应由保险公司或船方负责者外，买方在货物抵达目的港后____天内有权拒收货物，向卖方索赔。

3. 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本合同第13条所述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买方将安排商检局检验，并有权依据检验证书向卖方索赔。

4. 如果由于某种不能预料的原因在合同有效期内检验证书不及办妥，买方应电告卖方延长商检期____ 天。

第十五条 索赔

1. 若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且买方在本合同第13条、第14条规定的检验和质量保证期之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在征得买方同意后，须按下列之一或几种索赔：

a.同意买方退货，并将所退货物金额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偿还买方，并承担因退货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码头装卸费以及监管保护所退货物的一切其他必要费用。

b.按照货物质量低劣程度、损坏程度和买方蒙受损失金额将货物贬值。

c.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的新部件替换有瑕疵部件，并承担买方所蒙受的一切直接损失及费用，新替换部件的保质期须相应延长。

2.若卖方在收到买方上述索赔书后一个月之内未予答复，则视为卖方接受索赔。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1.如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受不可抗力所阻，无法履约，履约期限则按照不可抗力影响履约的时间作相应延长。

2.受阻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和终止时尽快电告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主管机构出具的事故证明书挂号航空邮寄给另一方认可。

3.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12天，另一方有权用挂号航空寄书面通知，通知受阻一方终止合同，通知立即生效。

第十七条 仲裁

由于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解决，按下述第 项仲裁：

1.提交中国北京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其程序仲裁。

2. 提交双方同意的第三国仲裁机构仲裁。

仲裁机构的裁决具有最终效力，双方必须遵照执行。仲裁费用败诉一方承担，仲裁机构另有裁定者除外。

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除争议部分之外的合同其他条款。

第十八条 延期和罚款

如卖方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交货，除因不可抗力事故之外，若卖方同意支付延期罚款，买方应同意延期交货，罚款通过议付行在议付时扣除，但是罚款额不得超过货物总值的5%。罚金率按每星期.5%计算。不足一星期者按一星期计。如果卖方交货延期超过合同规定船期1星期，买方有权撤消合同，尽管撤消了合同，卖方仍须向买方立即支付规定罚款。

第十九条 附加条款

本合同由双方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在_____国_____市用_____文签署，正本一式 _____份，买
卖双方各执 _____份，合同以下述 _____款为生效方式：

1. 立即生效。
2. 合同签署后_____ 天内，由双方交换确认书后生效。

买方：

签名： _____

卖方：

签名： _____